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知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知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ynamic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23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環球動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訂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於香港九龍紅磡都會道10號都會大廈22樓2212-2217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及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 (1) 「**動議**待百慕達公司註冊處批准後，將本公司名稱由「Dynamic Global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Made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第一名稱」）及採用中文名稱「盛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第二名稱（「第二名稱」），生效日期為第一名稱及第二名稱在百慕達公司註冊處登記冊上登記之日；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在認為有必要或有助落實這項決議的情況下處理一切有關事宜、簽署所有相關文件及作相關安排，包括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在香港公司註冊處將其中文名稱註冊。」

普通決議案

- (2) 「**動議**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在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舉行的董事會的決議，該決議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07(A)(vi)條議決通過罷免陳榮鑫先生於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職務，並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生效。」

承董事會命
環球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鍾國興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於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須受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所規限）。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股東。如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委任書須列明每名獲委任之受委代表之相關股份數目及類別。
2. 隨函附奉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擬親身出席大會，務請按上面之指示填妥及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4. 如為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持有人均可就該等股份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在大會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如有多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到時出席並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之上述人士方有權就此投票。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執行董事張國東先生及鍾國興先生；非執行董事梁惠欣小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董安生博士、武鳳春先生及孔慶文先生。